

民生加银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03 月 31 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4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民生加银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	2020-11-16
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 基本收益率信息

	本期末
份额净值(元)	1.0241
份额累计净值(元)	1.0241
本季度增长率	1.44%
成立以来累计增长率	2.41%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 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721,651,000.00	97.29
	其中: 债券	1,721,651,000.00	97.2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基金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13,378,173.91	0.76
7	其他资产	34,591,904.75	1.95
8	资产合计	1,769,621,078.66	100.00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 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二)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 资产杠杆比是 100.03%。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本报告期内,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关

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委托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本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及下一步展望如下：

去年 11 月“永煤冲击”下，央行释放大量流动性维稳：交易所天量回购、两次 MLF 超预期投放、跨年资金超量投放。11 月底到 1 月初利率反弹，10Y、5Y、2Y 国债利率最多下行 24bp、32bp、50bp。春节前央行提前收紧，连续“地量”投放、MLF 缩量、税期后继续“地量”，资金利率上行并突破中枢水平。1 月下旬到 2 月上旬债市下跌行情，10Y、5Y、2Y 国债利率累计上行 14bp、19bp、21bp。节后受通胀预期和实际利率影响美债利率大幅上行，国内债市表现却相对坚挺，从 2 月 18 日高点起，10Y、5Y、2Y 国债利率累计下行 8bp、11bp、4bp。

站在当下时点，国内基本面数据出现部分走弱迹象，尽管海外复苏进程加快，美债收益率创出反弹新高，但短期对于国内流动性和利率水平难以造成实质影响。随着前期的利空被市场充分预期并反映，短期内债券的利空有所衰减，反而在流动性较为平稳的环境下，由于经济环比改善放缓，对于供给的担忧下降等因素，出现了利率的一轮下行。短期看利率下行空间不大，除了中美利差进一步收窄外，经济环比改善仍在继续，通胀是否出现超预期仍存在不确定性。此外二季度在社融大概率回落的情况下，货币政策随着经济进一步改善，是否可能促使流动性进一步收紧，目前仍需观察。信用风险仍然是需要谨慎面对的问题，如果不出现明显的超预期风险，在紧信用的目标下，流动性整体难以再度宽松。近期随着权益市场的快速调整，部分资金重新回流债券类资管产品，可能带来部分的再配置效应，同时机构风险偏好持续偏低，也对短期债市形成一定支撑。预计在前期下行后，利率将重新进入震荡胶着期，等待通胀和流动性的进一步明朗。

(二)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注：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民生加银财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资产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资产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民生加银财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资产管理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资产管理人存在损害资产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由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当期发生的资管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和托管费中的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3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管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	125,076.32

委托财产的年管理费率为0.05%，每日计提，按季支付。

（二）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3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管计划应支付的托管费	50,030.47

委托财产的年托管费率为0.02%，每日计提，按季支付。

（三）业绩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3月31日
当期计提的业绩报酬	-

本资产管理计划不计提业绩报酬。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计划无投资经理变更。

(二) 公司关联人员的持有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配偶	0
计划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及其配偶	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	0

(三)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计划无重大关联交易。

(四) 报告期内开放期的相关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计划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参与和退出。

(五) 其他

无。

八、声明

无。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30日